

证券代码：835205

证券简称：梵雅文化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 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借款延期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借款情况概述

##### （一）基本情况

2020年12月30日，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多维艺邦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维艺邦”）签署借款协议，提供最高额2,000万元的保证借款用于该公司正常业务经营，年化利率为4.35%，期限为1年。相关信息已于2020年1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借款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双方分别于2021年12月30日、2023年1月4日签订《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各延期一年，相关信息已分别于2021年12月15日、2022年12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借款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公告编号2022-020）。目前，该笔借款临近到期，经双方协商将借款延期一年，借款其他条件不变，相关延期事宜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中审议通过。公司与多维艺邦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多维艺邦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借款延期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对外借款不构成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形成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 二、本次对外借款延期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拟与多维艺邦签订《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借款期限延期一年，借款其他条件不变，借款利息以实际借款天数为准，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 三、对外借款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借款是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向借款方提供的借款，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时可适度提高部分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